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G-VI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57)

###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環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比較業績。此簡明綜合中期業績並未經審核，但經已由本公司之核數師羅申美會計師事務所及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9,814	18,434
已用存貨之成本		<u>(9,231)</u>	<u>(5,693)</u>
毛利		20,583	12,74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4,290)	4,539
員工成本		(12,440)	(9,251)
租金		(4,096)	(1,455)
折舊		(2,437)	(5,165)
大廈管理費用及差餉		(2,581)	(2,515)
公用事業及清潔費		(2,259)	(1,755)
其他營運費用		<u>(3,580)</u>	<u>(2,888)</u>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虧損		<u>(11,100)</u>	<u>(5,749)</u>
財務成本		<u>(915)</u>	<u>(1,904)</u>
除稅前虧損		<b>(12,015)</b>	<b>(7,653)</b>
所得稅開支	5	<u>(245)</u>	<u>–</u>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期內虧損	6	<b>(12,260)</b>	<b>(7,653)</b>
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b>(184)</b>	<b>(254)</b>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b>–</b>	<b>(1)</b>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u><b>164</b></u>	<u>2,217</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u><b>(20)</b></u>	<u>1,962</u>
本公司股東於期內應佔之全面收益總額		<u><b>(12,280)</b></u>	<u><b>(5,691)</b></u>
每股虧損			
– 基本（港仙）	7	<u><b>(0.63)</b></u>	<u><b>(0.39)</b></u>
– 攤薄（港仙）		<u><b>不適用</b></u>	<u><b>不適用</b></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	2,545
使用權資產	13,284	1,796
物業租賃按金	1,200	—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u>14,609</u>	<u>4,341</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55	948
資本化合約成本	66,826	45,8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4,383	3,288
物業租賃按金	4,199	4,07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	1,071	1,256
已抵押銀行存款	418	417
銀行及現金結餘	11,810	21,467
<b>流動資產總值</b>	<u>89,362</u>	<u>77,254</u>
<b>資產總值</b>	<u>103,971</u>	<u>81,595</u>
<b>權益</b>		
股本	194,631	194,631
儲備	(158,445)	(146,165)
<b>權益總值</b>	<u>36,186</u>	<u>48,466</u>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1,521	—
<b>非流動負債總值</b>	<u>11,521</u>	<u>—</u>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11,242	12,452
最終母公司貸款		43,889	20,112
租賃負債		1,133	565
		<u>56,264</u>	<u>33,129</u>
<b>流動負債總值</b>		<b>56,264</b>	<b>33,129</b>
<b>權益及負債總值</b>		<b>103,971</b>	<b>81,595</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3,098</b>	<b>44,125</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7,707</b>	<b>48,466</b>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二零二零／二一年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細閱。編製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包括管理層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用者貫徹一致。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該等財務報表中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應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並與其營運相關以及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但其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沒有重大影響。

許多其他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可被允許提前採用，但本集團於編制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並無提前採納任何即將頒布之新訂或經修訂準則。

### 3. 分部資料

以下是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兩個經營分部：

酒樓業務 — 於香港經營中式酒樓

物業發展 — 於澳洲開發房地產

有關報告分部之損益資料：

	於香港之 酒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澳洲之 物業發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29,814	-	29,814
分部虧損	(7,618)	(3,881)	(11,499)
	<u>29,814</u>	<u>(3,881)</u>	<u>(11,499)</u>
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8,434	-	18,434
分部虧損	(6,192)	(57)	(6,249)
	<u>18,434</u>	<u>(57)</u>	<u>(6,249)</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損益之對賬：			
報告分部損益總額		(11,499)	(6,249)
利息收入		132	486
財務成本		(915)	(1,904)
未分配公司收入		68	60
未分配公司支出		(46)	(46)
		<u>(11,499)</u>	<u>(6,249)</u>
期內綜合虧損		(12,260)	(7,653)
		<u>(12,260)</u>	<u>(7,653)</u>

有關報告分部之資產及負債資料：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

	於香港之 酒樓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澳洲之 物業發展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24,023	67,720	91,743
未分配資產			<u>12,228</u>
綜合總額			<u><u>103,971</u></u>
分部負債	23,756	44,014	67,770
未分配負債			<u>15</u>
綜合總額			<u><u>67,785</u></u>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香港之 酒樓業務 千港元 (經審核)	於澳洲之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11,992	47,719	59,711
未分配資產			<u>21,884</u>
綜合總額			<u><u>81,595</u></u>
分部負債	29,824	3,210	33,034
未分配負債			<u>95</u>
綜合總額			<u><u>33,129</u></u>

4. 收入

收入會在產品及服務控制權轉移至顧客時，按本集團預期可享有之承諾交易金額(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被予以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營業稅，但已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i) 經營中式酒樓

本集團來自經營中式酒樓之收入，乃在向顧客提供食品和飲料時被予以確認。

(ii) 物業發展

本集團於澳洲發展住宅物業。收入會在物業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被予以確認。只有在滿足以下所有條件後，才能把來自客戶合約的成本予以資本化：

- (a) 費用與合同直接有關；
- (b) 成本用於產生或提升資源藉以履行本集團在合同下的履約責任；及
- (c) 預計可以收回成本。

在以下列表中，收入主要按照地域市場和收入確認的時間進行分類。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酒樓業務		物業發展		總額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按地域市場						
香港	29,814	18,434	-	-	29,814	18,434
澳洲	-	-	-	-	-	-
	<u>29,814</u>	<u>18,434</u>	<u>-</u>	<u>-</u>	<u>29,814</u>	<u>18,434</u>
按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u>29,814</u>	<u>18,434</u>	<u>-</u>	<u>-</u>	<u>29,814</u>	<u>18,434</u>

下表載列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項資料：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款，包括在「貿易和其他應收款項」中	<u>102</u>	<u>87</u>



##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於這兩個期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無須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提撥準備。

本集團於澳洲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澳洲公司所得稅（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

## 6. 期內虧損

本集團在此期間的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用存貨之成本	9,231	5,693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415	422
—使用權資產	2,022	4,743
	2,437	5,165
租金	4,096	1,455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138	1,904
—最終母公司提供貸款之利息開支	777	—
	915	1,904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3,585	(32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2,005	—
政府補貼	(1,100)	(3,653)
	<u>9,231</u>	<u>5,693</u>

## 7.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虧損		
本公司股東應佔虧損	12,260	7,653
股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	1,946,314,108	1,946,314,108

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購股權並無潛在攤薄之普通股。

####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按照發票日期(扣除撥備後)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日	<u>102</u>	<u>87</u>

#### 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按照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日	3,274	2,286
60日以上	<u>68</u>	<u>105</u>
	<u>3,342</u>	<u>2,391</u>

#### 1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有關澳洲物業發展項目的入伙證已發出。因此，GV Australia Pty Ltd 為項目要求收回12,880,000澳元之開發管理費，其中7,350,000澳元款項已在二零二一年十月份收回，餘下5,530,000澳元款項將會在十一月底前收回。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尚欠Ko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 之貸款及利息約44,100,000港元已在同日全數歸還。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收入約29,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收入約18,400,000港元增加61.7%。於回顧期內之虧損淨額約為12,300,000港元，去年同期之虧損約為7,700,000港元。

其他收入按年減少約2,500,000港元，主要是香港政府（「香港政府」）於這兩個期間根據防疫抗疫基金紓困計劃給予不同金額的資助補貼所致。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根據餐飲處所（社交距離）資助計劃為酒樓業務確認1,100,000港元之資助金額。而於去年同期，本集團根據餐飲處所（社交距離）資助計劃為酒樓業務所確認之資助金額約為3,300,000港元，另就保就業計劃則確認約300,000港元之資助金額。

於回顧期內，就物業發展業務以澳元列值之公司間貸款在重估後導致匯兌虧損約3,60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收益約300,000港元。

若撇除兩個期間內的匯兌波動和香港政府資助補貼之正面影響，本集團的淨虧損狀況較去年同期改善約1,800,000港元。收入增加約11,400,000港元以及毛利增加約7,900,000港元的正面影響，部份被員工成本增加約3,200,000港元；固定資產損失約2,000,000港元以及來自最終母公司的貸款利息約800,000港元所抵銷。

於回顧期內，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產生使用權資產折舊約2,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4,700,000港元）以及財務成本約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900,000港元）。這些項目的同比減少主要是由於重續酒樓及寫字樓租約後可豁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以及因租金優惠而作出的租賃修改所致。新租賃之相關租金開支約4,1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1,500,000港元）已於租金項目下入賬。

## 業務回顧

### 香港酒樓業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乃在香港經營專門提供潮州菜之中式酒樓。於回顧期內，酒樓業務之收入約為29,8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約11,400,000港元。

於去年同期，由於COVID-19 全球大流行的爆發以及香港政府實施一系列之社交距離及檢疫措施，香港的餐飲業受到重創。本集團酒樓之營運及財務業績受到嚴重影響。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隨著二零二零年十一月起出現的第四波疫情逐漸受到控制，香港政府開始以「疫苗氣泡」為基礎放寬了社交距離措施。即每桌的顧客人數和酒樓的營業時間將取決於員工和顧客是否已接種了 COVID-19 疫苗以及使用安心出行移動應用程式的顧客人數。因此，隨著社交距離措施的逐步放寬，酒樓業績逐漸得到改善。此外，本地旅遊業的復甦及香港政府推出的360億港元消費券計劃，對本集團酒樓的業務帶來了正面影響。酒樓業務於二零二一年第二季度至第三季度的收入增長約 20%。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租期屆滿後暫停其於長沙灣廣場的酒樓業務。本集團現正與業主就同一地點的新租約進行磋商。

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本集團宣佈計劃於觀塘裕民坊開設新分店，命名為「潮觀城酒樓」。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訂立租期由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起，固定為期五年之租賃要約將被視為本集團收購資產。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時根據租賃要約確認的使用權資產約為12,600,000港元。酒樓現正進行裝修，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份開業。

### 澳洲物業發展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八日，GV Australia Pty Ltd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與關連人士訂立協議，於澳洲新南威爾士州悉尼的卡姆登區之土地上開發及建設一幢低層公寓樓，包括26套公寓及若干公共設施。有關交易已由獨立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

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份在任命HT Building Pty Ltd為建築商後已展開。Rider Lovett Bucknall RLB Sydney，一所信譽良好之測量師行，將擔任此項目的認證測量師。另外本集團已於當地成立一個項目團隊，負責協助監察及監督施工進度。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該項目的資本化合同成本約為11,500,000澳元，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份簽發入伙證後，本集團會收回約12,900,000澳元相應的開發管理費。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約為12,200,000港元。由於本集團並無銀行貸款，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定義為總銀行貸款除以總資產值)為零。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一日從其最終母公司Kong Fai International Limited獲得40,000,000港元的貸款融資額度，年利率為5%。貸款融資額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增加至50,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提取的款項為43,0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20,000,000港元)，應計利息約90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100,000港元)，該等貸款須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一次性償還(包括應計利息)。

考慮到本集團在其日常業務過程中取得之現金以及現時尚未動用之銀行及其他信貸額，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業務所需。

### 外匯匯兌風險

由於本集團酒樓業務大部分之銷售、採購、現金以及銀行結餘均以港元列值，本集團面對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物業發展業務以澳元列值之公司間貸款以及以澳元、美元及人民幣列值之若干銀行存款。管理層會密切監察該等風險，並在有需要時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顧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僱員約100人。本集團一般會每年及根據情況需要不時檢討僱員之薪酬組合。本集團僱員之薪酬及福利水準具競爭力，並參考個人表現透過本集團之分紅計劃予以獎賞。其他福利包括醫療保險以及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展望

酒樓業務將仍然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然而，本集團酒樓業務之經營環境仍然極具挑戰性。本集團必須密切注意COVID-19之情況變化，並適應不斷變化的健康，社會，政治和經濟環境。本集團會同步及時檢討及修改其業務策略，旨在改善本集團之狀況以應付未來之挑戰，並把握任何未來收購及戰略投資機會。就酒樓業務而言，本集團的策略是集中經營中型食肆，同時實現有效的風險管理。本集團將採取更謹慎的態度進行未來擴展計畫以及進一步的資本開支。分散至澳洲之物業發展業務，會為本集團帶來充分機會增加收入來源及為本集團及其股東帶來正面回報。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條（有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分開），守則條文A.4.1條（有關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之服務期限）；及守則條文 D.1.4條（有關董事們之委任書）除外。

守則條文A.2.1條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現時，鄭合輝先生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董事總經理（即與行政總裁之角色相同）。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此安排不會促使權力過份集中，而於現階段，能有效地制定及實施本集團之策略，促使本集團能更有效地發展其業務。

守則條文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之委任須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此情況構成偏離守則條文A.4.1條。然而，由於本公司之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至少三年一次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值退任，故董事們認為，此舉符合守則A.4.1條之目標。

守則條文D.1.4條訂明，上市發行人須為董事們提供正式委任書並列明委任之條款及細則。本公司有若干董事未有正式委任書。但是，本公司所有董事均需要參考由公司註冊處發出之「董事責任指引」及由香港董事學會發出之「董事指南」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指南」以履行其作為公司董事之職責及責任。董事認為，此舉符合守則條文D.1.4條之目標。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之成員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為洪志遠先生，羅道明先生及袁紹章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成員。梁體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後不再擔任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與本公司董事會商討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主席為羅道明先生，洪志遠先生及袁紹章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成員。梁體超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辭任非執行董事後不再為成員。薪酬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一致。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就制定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本公司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條文A.5.1條成立提名委員會，包括鄭合輝先生為主席以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羅道明先生及洪志遠先生為成員。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一致。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能為至少每年檢討一次本公司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合及多元化，參考本公司業務需求及未來發展並就任何本公司董事會之變動建議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交意見，以配合本集團之企業策略。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規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全體董事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刊登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中期業績公佈將分別刊登於本公司之網站([www.g-vision.com.hk](http://www.g-vision.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而本公司之二零二一／二二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各股東及於以上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鄭合輝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合輝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鄭白明女士、鄭白敏女士及鄭白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羅道明先生、洪志遠先生及袁紹章先生。